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延长中止挂牌期限暨转让 北京诺丁山置业有限公司 51%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及进展情况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北京诺丁山置业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空港天瑞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瑞置业”）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所持有的北京诺丁山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丁山置业”）51%的股权。

按照《北京产权交易所企业国有产权转让操作规则》，公司全资子公司天瑞置业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1 月 4 日对公开挂牌转让诺丁山置业 51%股权事项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网站进行了预披露，2019 年 11 月 11 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信息在北交所网站正式披露。2019 年 12 月 6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天竺空港经济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公司”）向北交所申请中止挂牌转让诺丁山置业 51%股权事项，中止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内容详见 2019 年 9 月 27 日、2019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北京诺丁山置业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及《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止挂牌转让北京诺丁山置业有限公司 51%股权事项的公告》。

二、延长中止挂牌期限的情况

为确保股权转让完成后诺丁山置业及时归还向公司借款，公司控股股东开发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向北交所申请中止挂牌转让诺丁山置业 51%股权事项，中止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待其将名下土地使用权抵押给公司手续办结，且经公司控股股东开发公司批准后，恢复挂牌。

截至 2019 年 12 月 21 日中止挂牌期限届满，诺丁山置业未能完成上述土地使用权抵押手续办理工作，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企业国有产权转让中止和终结操作细则》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开发公司向北交所申请，再次延长中止挂牌期限，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 月 5 日。

三、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能否恢复挂牌尚不确定，公司将加快相关抵押手续办理，尽快恢复挂牌。

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恢复挂牌，能否确定买受方亦不确定，倘若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最终以挂牌底价成交，预计交易产生的利润将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审议权限，届时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业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3 日